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Xinyuan Property Management Service (Cayman) Ltd. 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5)

有關復牌進展之更新

本公告乃由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2年11月15日、2022年11月16日、2022年11月18日、2022年11月24日、2023年1月11日、2023年2月15日、2023年2月27日、2023年3月29日、2023年4月18日、2023年4月24日、2023年5月15日、2023年6月21日、2023年8月15日、2023年9月13日、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1月15日及2023年12月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的抵押事項及復牌指引。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另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日及2024年1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河南鑫苑置業有限公司(「河南鑫苑」)(鑫苑地產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鑫苑科技(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轉讓六間會所經營權(「經營權」)。

本集團之業務營運

本集團為中國全面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之一,提供廣泛的服務,涵蓋向物業開發商、業主及住戶於交付前及交付後階段提供的服務,以使彼等可享受社區生活,該等服務可分為三個主要業務線,即,(i)物業管理服務;(ii)增值服務;及(iii)交付前及諮詢服務。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仍正常進行。

復牌進展的最新情況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發出以下復牌指引。根據復牌指引,本公司應:

- (a) 對未經授權之抵押事項展開獨立法證調查工作、評估對本公司業務運營和財務狀況的影響、公佈調查結果、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 (b) 證明並無有關管理層誠信及/或任何對本公司管理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合理監管問題,乃可能為投資者帶來風險及損害市場信心;
- (c) 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證明本公司已有適當內部監控及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
- (d) 向市場告知所有重要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 (e)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 (f) 證明其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g)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繼續就達成復牌指引回應聯交所的意見,惟尚未全面達成復牌指引列載的所有條件。

就復牌指引(a)及(b)項而言,本公司已指示獨立顧問擴大獨立調查的範圍,以回應聯交所提出的若干事項(「**擴大調查**」)。本公司正與獨立顧問合作,加速推進擴大調查,並將遵照上市規則發佈公告,以進一步提供有關擴大調查進展的最新情況。

另外,作為本公司所採取補救措施的一環,本公司一直在積極尋求執行仲裁裁決。於2023年10月31日,鑫苑地產控股的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仲裁裁決向本集團轉讓若干非現金資產(包括一間公司的股權及車位業權)。為償還於仲裁裁決項下未償還款項,河南鑫苑於2024年1月3日向鑫苑科技轉讓經營權。

就復牌指引(c)項而言,獨立顧問已完成本公司內部監控跟進審查,並確認本公司已全面採納及執行其獲建議採納及執行的補救措施,以解決內部監控審查中識別的缺陷。本公司將繼續竭盡全力持續嚴格審查其系統及監控以及所有有關監管合規的事宜。

就復牌指引(e)項而言,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9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提供本公司核數師就協助完成2022年年度業績審核程序所需的資料及文件。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2022年年度業績,並預期隨後不久將會刊發2023年中期業績。本公司將繼續作出一切必要努力刊發所有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

就 復 牌 指 引 (g) 項 而 言,本 公 司 正 在 物 色 女 性 候 選 人,以 期 符 合 上 市 規 則 第 13.92 條。

與此同時,本公司將會繼續遵守復牌指引(d)及(f)項。

本公司將繼續在其顧問的協助下努力工作,務求以聯交所滿意的方式遵守並完成復牌指引,並盡力按照上市規則盡快使其股份恢復買賣。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11月16日上午9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將適時再作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申元慶

香港,2024年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申元慶先生、馮波先生及王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田文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軼梵先生、藍燁先生及凌晨凱先生。